

昆明市晋宁区自然资源局

〔B〕

〔公开〕

晋自函〔2022〕21号

昆明市晋宁区自然资源局 关于对晋宁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第128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杨焜代表：

您在昆明市晋宁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提出《关于修建二街二小南面大门道路的建议》已交我局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您提出“关于修建二街二小南面大门道路的建议”的议案很好，反映了目前二街二小周边道路基础设施薄弱，给学生及家长出行造成不便的实际。

二、意见建议办理情况

针对二街二小南面大门道路修建用地调规问题，目前，晋宁区正在按照省、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部署，组织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三线”划定工作。现阶段，我局正结合各乡镇（街道）

工作实际，将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与各级各类保护区管控的实际矛盾冲突问题纳入空间规划统筹优化调整，重点保障乡村重点民生项目用地。经查询，二街二小（含南大门道路）用地范围已根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相关政策及技术规程纳入了二街镇老高村村庄规划范围，范围区域内的各类管控红线已按要求进行了统筹调整。

三、下步工作方向

当前，我局正按照省、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工作部署，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三线”划定工作，待最终成果上报审批完成后，我局将按省、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相关政策及村庄规划用地布局，并结合乡镇（街道）用地需求，对建设用地指标进行统筹安排，科学指导好基础设施及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报批相关工作。考虑到村集体经济薄弱，建议村组积极协调乡镇（街道）及涉及相关部门，争取建设资金，依法依规办理完成用地手续后，进行道路修建。

如有不妥，敬请批评指正，感谢您对我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昆明市晋宁区自然资源局

2022年7月11日

（联系人及电话：李 强 0871-67896377）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委员会、区政府办。

昆明市晋宁区自然资源局

2022年7月11日印发